

附件 4



庄河市林业事业发展
服务中心

2023 年度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庄河市林业事业发展服务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庄河市林业事业发展服务中心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庄河市林业事业发展服务中心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庄河市林业事业发展服务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能

庄河市林业事业发展服务中心由原庄河市自然资源事务服务中心（庄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内设机构及分支机构林业技术事务部、森林病虫害防治事务部、野生动植物保护和林木种苗事务部、国有庄河市林场于2023年初正式整合组建。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林业事业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

（二）承担森林资源的调查、监测和研究分析事务性工作。承担全市国有森林资源、森林公园、退耕还林项目、外资造林项目、林业生态保护等生态建设工程实施和森林等资源管理与保护技术支持和服务保障工作；承担林业科技实验示范、科学研究、教学实训事务性工作。

（三）承担全市林业事业有害生物检疫、防治和预测预报事务性工作。

（四）承担全市野生动植物保护救护、野生动植物检疫、疫源疫病监测、湿地、陆地野生动植物等资源的管理与保护技术支持和服务保障工作；承担湿地保护及黑脸琵鹭等自然保护地管理事务性工作。

（五）承担全市林木种苗统计、普查等事务性工作。贯彻落实林木种苗发展建设与规划；承担林木种苗管理、植物新品种保护等事务性工作。

（六）负责保护和培育全市国有森林资源，维护和提高森林生态功能，发挥骨干、带动和示范作用，提高公益林效益。

（七）承担市自然资源局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决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庄河市林业事业发展服务中心决算仅包括：庄河市林业事业发展服务中心本级决算，无下属行政事业单位决算。

根据上述职责，庄河市林业事业发展服务中心设5个内设机构，分别是：综合事务部、林业技术事务部、森林病虫害防治事务部、野生动植物保护事务部、林木种苗事务部；设1个分支机构：国有庄河市林场。

第二部分 庄河市林业事业发展服务中心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庄河市林业事业发展服务中心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643.77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0.46 万元，本单位为机构改革 2022 年批准成立新单位无 2022 年决算数据，2023 年度支出总计 644.23 万元，新成立单位无 2022 年决算数据。

2023 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新成立单位，无 2022 年决算数据。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643.7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43.14 万元，占 99.9%；其他收入 0.63 万元，占 0.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644.2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44.23 万元，占 1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庄河市林业事业发展服务中心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643.14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643.14 万元。新成立单位无 2022 年决算数据。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庄河市林业事业发展服务中心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43.1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新成立单位，无 2022 年决算数据。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庄河市林业事业发展服务中心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43.1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5.47 万元，占 25.7%；卫生健康支出 70.07 万元，占 10.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35.10 万元，占 52.1%；住房保障支出 72.51 万元，占 11.3%。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庄河市林业事业发展服务中心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750.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643.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厉行节约，部分财政资金未拨付，人员变动等。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庄河市林业事业发展服务中心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43.1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627.03 万元，占比 97.5%；公用经费 16.11 万元，占比 2.5%。基本支出其中：1、工资福利支出 592.92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 140.73 万元、津贴补贴 124.07 万元、绩效工资 51.48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1.26 万元、职业年

金缴费 67.74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52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1.35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95 万元、住房公积金 22.8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11 万元、退休费 18.64 万元、抚恤金 8.00 万元、生活补助 7.39 万元、奖励金 0.08 万元。

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11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 5.36 万元、印刷费 0.01 万元、电费 0.05 万元、邮电费 1.49 万元、差旅费 4.57 万元、会议费 0.02 万元、培训费 0.17 万元、劳务费 0.51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2 万元。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庄河市林业事业发展服务中心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3.9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3.9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财政资金未拨付。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92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小于（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支出。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2023 年因公出国（境）费比上年减少（增加）0 万元，下降（增长）0%，主要是没有因公出国境人员。

2.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小于（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支出。2023 年国内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累计 0 批次、0 人。其中外事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 万元主要是无此项支出；2023 年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0 万元，累计接待 0 批次、0 人。2023 年公务接待费比上年减少（增加）0 万元，下降（增长）0%，主要是没有公务接待费用。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92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100%。完成年初预算的 9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短缺。本单位为机构整合 2023 年新成立单位，没有 2022 年相关数据。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当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2 万元，主要用于公车运行保险及维修等，截至年末使用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4 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庄河市林业事业发展服务中心 2023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庄河市林业事业发展服务中心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庄河市林业事业发展服务中心 2023 年度无机关运行经

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根据财政部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相关数据，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车辆 4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4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业务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车辆总数与公务用车保有量不一致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财政只给 4 辆车运行维护费。

（四）关于 2023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1.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预算支出项目 2 个,涉及资金 2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2 个,预算资金 2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2.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3 年度决算中反映野生动物保护、白蛾防治等 2 个项目自评结果。

一、野生动物保护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紧张,拨款未到位。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对全市境内的陆生野生动植物保护、宣传、救护、打击乱捕滥猎违法行为,对全球濒危物种黑脸琵鹭及两处繁殖地,觅食地的管护,了解种群状态,做好详细记录及保护。

为黑脸琵鹭、黄嘴白鹭等濒危鸟类筑巢提前“备料”。3 月 15 号开始有六名专职工作人员 24 小时分组轮流上岗值班,每天出船监测巡逻一次。今年通过同步调查,在石城乡形人坨黑脸琵鹭共筑 95 巢 400 只,创造了有记载以来的历

史新高。

二、白蛾防治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8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资金紧张，拨款未到位。

在 6 月中旬，对全市的美国白蛾发生区进行人工剪网、仿生药剂防治。全市美国白蛾监测覆盖率达到 100%，防治率达 100%，成灾面积不超过发生面积的 1%。主要风景区、城区、交通要道及重大活动场所周边等关键部位不发生树木严重受害，平均寄主叶片保存率不低于 90%；其他地区叶片保存率不低于 85%。全市两代美国白蛾防治面积控制在 8.5 万亩，作业面积 18 万亩；其中，人工物理技术防治 2 万亩（次）；生物类药物防治 15 万亩（次）。

2023 年我市在美国白蛾防治药剂选择上，全部应用生物制剂，以灭幼脲、苦参碱为主。对 3 龄前幼虫（一代为 6 月 25 日，二代为 8 月 20 日前）采用机械喷洒施药。

《项目支出预算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3. 部门评价结果

主管部门庄河市自然资源局未对我单位负责实施野生动物保护项目、白蛾防治项目开展部门评价。

4. 财政评价结果

庄河市财政局未对我单位负责实施的野生动物保护项目、白蛾防治项目开展财政评价。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基本账户利息收入等。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

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十四、事业单位基本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十五、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六、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七、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住房租金补贴。

十八、“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

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参加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气象等事务（类）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主要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十、绩效目标：指财政预算资金在一定期限内计划实现的产出和效果。

第四部分 庄河市林业事业发展服务中心 2023 年度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单位：庄河市林业事业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栏次	行次	决算数 1	项目 栏次	行次	决算数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43.1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0.6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65.4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70.0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336.1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72.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643.77	本年支出合计	57	644.2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0.46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644.23	总计	60	644.2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单位：庄河市林业事业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43.77	643.14					0.6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5.47	165.4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0.08	150.0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68	18.6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5.96	75.9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5.44	55.44					
20808	抚恤	6.54	6.54					
2080801	死亡抚恤	6.54	6.54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8.84	8.84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8.84	8.8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0.07	70.0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0.07	70.0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1.50	31.5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8.57	38.57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35.72	335.10					0.63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335.72	335.10					0.63
2200150	事业运行	335.72	335.10					0.6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51	72.5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2.51	72.5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81	22.81					
2210203	购房补贴	49.70	49.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单位：

庄河市林业事业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44.23	644.2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5.47	165.4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0.08	150.0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68	18.6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5.96	75.9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5.44	55.44				
20808	抚恤	6.54	6.54				
2080801	死亡抚恤	6.54	6.54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8.84	8.84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8.84	8.8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0.07	70.0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0.07	70.0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1.50	31.5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8.57	38.57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36.19	336.19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336.19	336.19				
2200150	事业运行	336.19	336.1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51	72.5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2.51	72.5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81	22.81				
2210203	购房补贴	49.70	49.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庄河市林业事业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43.1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65.47	165.4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0.07	70.0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335.10	335.1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2.51	72.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643.14	本年支出合计	59	643.14	643.14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643.14	总计	64	643.14	643.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单位：庄河市林业事业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643.14	643.1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5.47	165.4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0.08	150.0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68	18.6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5.96	75.9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5.44	55.44	
20808	抚恤	6.54	6.54	
2080801	死亡抚恤	6.54	6.54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8.84	8.84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8.84	8.8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0.07	70.0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0.07	70.0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1.50	31.5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8.57	38.57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35.10	335.1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335.10	335.10	
2200150	事业运行	335.10	335.1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51	72.5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2.51	72.5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81	22.81	
2210203	购房补贴	49.70	49.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庄河市林业事业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92.9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1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40.73	30201	办公费	5.3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24.07	30202	印刷费	0.01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51.48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1.26	30206	电费	0.0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7.74	30207	邮电费	1.4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52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1.35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95	30211	差旅费	4.57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2.8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11	30215	会议费	0.02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17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8.64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8.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7.39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51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0.08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2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627.03	公用经费合计					16.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编制单位：庄河市林业事业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单位：		庄河市林业事业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单位：庄河市林业事业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00		4.00		4.00		3.92		3.92		3.9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项目支出预算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野生动物保护费								
主管	庄河市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庄河市林业事业发展服务中心			
资金投入 (万元)	年初预算数				7				
	全年预算数				7				
	预算执行数				7				
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护黑脸琵鹭及全市野生动植物。				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年度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和改进措施
共性指标	预算管理	预算执行率	=	100	%	0	10	0	财政未拨款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普法宣传费		100	%	100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印制宣传手册		100	%	100	10	10	
	质量指标	宣传质量		90	%	90	20	20	
	时效指标	宣传及时性	及	时		及	时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法律意识		提	高	提	高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	90	10	10	
总计							100	90	

项目支出预算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白蛾防治								
主管	庄河市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庄河市林业事业发展服务中心			
资金投入 (万元)	年初预算数				18				
	全年预算数				18				
	预算执行数				18				
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控制美国白蛾、日本松干蚧、杨柱干害虫、尺蠖红松扁叶蜂及其他食叶害虫。有效防治病害及杨树烂皮病等。				有效控制美国白蛾、日本松干蚧、杨柱干害虫、尺蠖红松扁叶蜂及其他食叶害虫。有效防治病害及杨树烂皮病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年度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和改进措施
共性指标	预算管理	预算执行率	=	100	%	0	10	0	财政未拨款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2023年白蛾防治工作经费		100	%	100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林业面积		100	%	100	10	10	
	质量指标	防治全市25个乡镇林业病虫害		100	%	100	20	20	
	时效指标	有效防治林业病虫害工作达到预期目标		100	%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社会影响力		100	%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优化环境		100	%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	90	10	10	
总计							100	90	